

## 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5月28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1: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1年5月25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监事3人，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文女士召集和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回收表决票的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#### 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，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和正常生产经营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、合规，同意公司（含下属企业）使用不超过 230,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购买银行理财产品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，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。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（含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 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（含下属企业）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是为了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，进一步提高整体收益，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使用，同意公司（含下属企业）使用不超过 60,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，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2.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